

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中科信息”）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、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,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上述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一、理财产品基本情况

近日，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，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受托方	产品名称	金额 (万元)	产品类型	起息日	到期日	预计年化收益率	购买主体
兴业银行	兴银理财稳利优享B款第52期封闭式	3,000	非保本浮动收益型	2026年6月11日	2027年6月10日	2.00%	中科信息



证券代码：300678

证券简称：中科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26-054

	固收类 理财产品						
--	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

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二、审批程序

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、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股东会审批范围内，无需另行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投资存在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1. 投资风险

(1) 公司购买的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属于投资品种，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(2)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，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。

(3)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。

2. 风险防控措施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对理财产品投资事项进行决策、管理、检查和监督，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，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。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，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。

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分析

1.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保障投资资金安全以及保证公司日常经营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，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，能够控制投资风险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。

2. 通过适度的理财，能够使公司获得一定投资收益，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五、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

投资主体	受托方	产品名称	金额 (万元)	产品类型	起息日	到期日	年化收益率	到期赎回情况
中科信息	天府证券	宏福宝81号收益凭证	5,000	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收益凭证	2025年11月21日	2026年11月19日	2.45%	未到期
中科信息	天府证券	宏福宝83号收益凭证	1,000	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收益凭证	2026年3月6日	2027年3月4日	2.15%	未到期

六、备查文件

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认购资料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6月11日